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0月16日  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生字第1141351681A號  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本市「（土地地號：南區新都段325地號）」土地範圍內無主骨骸認領事宜。

依據：本市殯葬管理所114年10月9日南市殯三字第1141325345號函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承辦機關：本市殯葬管理所。

二、公告原因：旨揭用地範圍內發現無主骨骸4具，無法辨識身分，亟待認領。

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三個月止。

四、上開地號範圍內無主骨骸所有人、管理人或關係人，請於期限內辦理認領事宜，公告期間若無人認領，由本市殯葬管理所予以為必要處理後，安置合適地點或存放於骨灰（骸）存放設施。

五、有關認領諮詢請洽本市殯葬管理所（承辦人：郭先生，聯絡方式：06-2144333-分機311）。

局長姜淋煌

